

证券代码：430573

证券简称：山水节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湘潭市九华经济开发区奔驰西路与保税路交汇处

二〇二〇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瞿英杰	杨俊豪	陈俭
黄义威	傅延年	

全体监事签名：

刘春和	孙红英	文逻智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瞿英杰	杨俊豪	陈俭
傅延年	李颖	彭晖文
杨军	周江雨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目录

释义	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9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12
四、特殊投资条款	12
五、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12
六、有关声明	13
七、备查文件	14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山水节能、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德浩投资	指	长沙德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文中另有说明的除外
公司股东大会	指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启赋律师事务所
定向发行说明书	指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第3号》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定向发行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
《股票发行问答三》	指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山水节能
证券代码	430573
主办券商	海通证券
发行前总股本	50,5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4,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	54,500,000
发行价格	2.50
募集金额（元）	10,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的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进行特别规定。

截至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3 名在册股东，为瞿英杰、长沙德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俐颖，分别持有山水节能 42,955,000 股、7,544,000 股、1,000 股，持股比例为分别为 85.0594%、14.9386%、0.0020%。

根据上述 3 名股东出具的《放弃优先认购声明》，公司现有股东瞿英杰、长沙德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俐颖均放弃优先认购。

同时，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明确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不对现有股东进行优先认购

安排。

故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优先认购安排。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文逻智	新增投资者-自然人投资者-监事	4,000,000	10,000,000.00	现金
合计	-	-	4,000,000	10,000,000.00	-

根据发行对象出具的《认购股票资金来源的声明》，本次认购公司所发行股票的资金系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

（四）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金额10,000,000元，与预计募集金额一致。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系监事，其认购股份除法定限售情况外，无自愿限售安排或自愿锁定承诺。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限售数量	法定限售数量	自愿锁定数量
1	文逻智	4,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合计	4,000,000	3,000,000	3,000,000	0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新增股份应当遵守《公司法》、《业务规则》关于限售的规定。限售安排合法合规。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为本次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43050178453600000157，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0年4月9日，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以及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九）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人数为4人，累计不超过200人，根据《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由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豁免中国证监会核准。

（十）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国有实际控制企业，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无须履行国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公司为内资企业，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无须履行外资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故本次股票发行无需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

（十一）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已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如下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1）、《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0-002）、《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0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7）、《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8）、《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更正后）》（公告编号 2020-009）、《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0）、《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2020-012）、《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2020-013）。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其他说明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要求，无需提供主办券商出具的推荐工作报告以及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出具验资报告。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瞿英杰	42,955,000	85.0594%	32,048,925
2	长沙德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44,000	14.9386%	0
3	吴俐颖	1,000	0.0020%	0
合计		50,500,000	100%	32,048,925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瞿英杰	42,955,000	78.8165%	32,048,925
2	长沙德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44,000	13.8422%	0
3	文逻智	4,000,000	7.3394%	3,000,000
4	吴俐颖	1,000	0.0018%	0
合计		54,500,000	100%	35,048,925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906,075	21.5962	10,906,075	20.0111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1,000,000	1.8349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7,545,000	14.9406	7,545,000	13.8440
	合计	18,451,075	36.5368	19,451,075	35.6900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	32,048,925	63.4632	32,048,925	58.8054
	2、董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	--	-	3,000,000	5.5046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	-
	合计	32,048,925	63.4632	35,048,925	64.3100
总股本		50,500,000	100.00%	54,500,000	100.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4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不涉及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公司共募集资金10,000,00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4,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000,000元。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流动资产、净资产、资产总额将增加10,000,000元。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专业从事流体领域节能技术研发、节能技术服务与工程、节能装备制造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流体领域节能技术服务与工程、系统能效托管为主的智慧能源管理；节能技术研发与应用、能效评估与诊断服务；流体系统高效节能装备。主要面向国内大中型、具有节能减排需求的工业企业。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瞿英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42,955,000	85.0594%	42,955,000	78.8165%
2	文逻智	监事	0	0.00%	4,000,000	7.3394%
合计			42,955,000	85.0594%	46,955,000	86.1560%

注：上述表格反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直接持股情况。此外，瞿英杰通过德浩投资间接持股7,080,044股，文逻智通过德浩投资间接持股147,108股。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或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度或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或2019年12月31日
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0	0.37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7	2.35	2.36
资产负债率（%）	52.03%	60.08%	54.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36	0.33
流动比率（倍）	1.09	1.13	1.20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形。

四、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定向发行说明书调整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

序号	定向发行说明书	披露时间	履行的审议程序	主要调整内容
1	第一次调整	2020年3月2日	本次调整无须履行审议程序	根据2020年2月1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修订及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93号）的要求，公司对《定向发行说明书》全面进行了修改。

六、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_____

瞿英杰

2020年4月17日

七、备查文件

- 1、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定向发行说明书
- 4、股份认购协议
- 5、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 6、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7、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8、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